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环能”、“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的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行动方案年度执行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耕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39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8亿元，公司综合毛利率17.76%。

（一）加速装备业务转型及海外市场开发

2025年，公司签订了抚顺高新热电3x280t/h高温高压煤粉炉及脱销、广西心连心化学2x335t/h高温高压煤粉炉、湖南衡东经济开发区热电联产3x350t/h高温高压煤粉炉、山东国禹热电2x240t/h高温高压流化床等订单，高效节能炉销售持续增长。

同时，作为对国内市场的有效补充，公司持续布局海外市场，海外订单金额及占比不断提升。2025年以来，公司海外业务“设备+运维”一体化服务取得突破：成功签约印尼齐力氧化铝有限公司4台220t/h循环流化床锅炉项目，配套提供为期半年的运维技术培训（覆盖40名当地技术人员）。同时，海外高端市场渠道建设取得成效，与中国电建、东方电气、国机集团、哈电国际等龙头企业深化协同，与海外项目地标杆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获得了伊拉克2*9E级燃机余热炉、哈萨克斯坦240t/h高温高压流化床锅炉、柬埔寨9F级燃机余热炉、津巴布韦200t/h、140t/h流化床等标杆订单。2025年，公司海外订单炉型覆盖燃机余热炉、流化床、煤粉炉、固废炉、生物质炉及技改及备件供应等，产品种类丰富，外销地区涵盖亚洲、非洲等多个国家。

（二）巩固并保持运营项目优势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控股热电联产项目装机量近 1.3GW，其中燃煤热电联产装机量 180MW，天然气热电联产装机量 1.1GW。作为无锡地区的热电运营龙头，公司深耕无锡市场，在无锡市区热电联产供热占有率超 70%。公司拥有国内供热距离最长的多热源、大规模蒸汽集中供热系统，实现了燃煤燃气联合供应、跨区域供热的格局，管线贯穿无锡市南北辖区，实际运行蒸汽管网长度超 500 公里，单根管线供热距离达到 35 公里。公司热电联产版图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同时不断稳固无锡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并提高自建电厂宁高燃机投产后的产能爬坡、推动汕头益鑫的投产运营。目前，公司供热管网总长度超 600 公里，构筑起全国范围内坚实且庞大的热电业务集群。公司 2025 年，实现热电联产集中供热 914.77 万吨，工业集中供热量在 A 股上市公司排名前 3。

另外，2025 年内，公司控股的中设国联实现了山东肥城一期王瓜店 100MWp 项目的完工投运。截至 2025 年末，中设国联开发运营有山东肥城一期王瓜店 100MWp、江西景德镇乐平 60MWp、江苏连云港云台 50MWp、江西瑞金 30MWp 等 45 个光伏项目，装机量近 430MWp。2025 年，中设国联实现发电量 3.62 亿千瓦时，收入超 2.9 亿元。

（三）打造专业化、数智化工程服务

公司通过专业化、精细化、系统化的服务，在市政环保领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执行公司市政工程总包业务的主体主要系公司下属华昕设计集团，具备甲级设计资质，在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稳定保持省内前十。

2025 年，公司市政环保工程一方面在环保工程方面巩固根基，同时持续开拓设计勘察城市更新等业务。年内开发实施了靖江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江阴市华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环卫产业示范基地污水处置二期项目、无锡市主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期）EPC 总承包等标杆项目。

公司市政环保工程业务注重数字化建设和科技创新，2025 年建成"AI 小昕"智能助手，完成 AI 招投标信息分析及市场 seek 系统、供应商管理及采购历史库模块等数字开发工作。在业务数字化方面，完成协同设计管理系统升级（中望 CAD 深度集成）、工程总承包管理系统升级开发工作。初步建成基于人工智能的管道检测视频判读系统、AI 高程技术测量报告生成系统，积极探索人工智能与 BIM、方案汇报、效果图

生成的结合，大力提高工作效率。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研发平台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浙江大学—华光智慧能源系统联合研究中心、江苏省（华光）清洁燃烧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2025年，公司与中科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大连理工、东南大学、清华大学、江南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在电解水制氢、CCUS、火电灵活性改造、固废资源化利用等多方面开展了深度技术合作及商业化开发。截至2025年末，公司拥有累计授权专利1183项，其中发明专利242项。

2025年，公司完成了首批中能建松原项目大标方电解槽的测试和交付工作，该项目的投产和顺利投运，对公司氢能业务市场口碑将起到里程碑作用。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共同开发“灵活性低氮高效燃煤锅炉技术产品”已基本完成产品在自有电厂试验，该技术及产品计划在2026年实现订单落地。另外，公司在旗下燃煤电厂成功建设了一套电厂烟气CO₂捕集中试装置，项目已顺利通过了专家组的验收，为后续技术优化和商业化推广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微电网项目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微电网科研示范项目，以华光环能为牵头单位，十家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开展。项目以新型储能为基础，实现光伏、风电、工业余热余压、氢能等一体化开发运行和多能高效互补利用，推进工业用能高效化、绿色化。2025年，公司工业绿色微电网示范项目已全面完成示范项目建设，系统部署了7类分布式发电及4类新型储能设备，并完成了单体调试与系统联调。项目取得一系列关键成果：建成涵盖4种典型场景的构网形态，协同研制2MW微网能源交换机，实现分布式能源渗透率超60%；储能输出规模22.5MWh以上，配套千标方级规模化电解水制氢系统。同时，公司牵头联合体单位申报9项发明专利，制定《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指南》标准，形成重要技术储备。通过推动工业绿色微电网系统集成等核心技术的突破及标准体系建设，核算光伏、储能等多重收益，分析供电可靠性、电能质量与企业绿色用能水平，为行业政策制定与规模化应用提供实践支撑，进而打造面向工业企业和园区的工业绿色微电网样板工程。

三、持续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

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合规管理体系，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2025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会 2 次、董事会 7 次、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高管聘任、利润分配、制度修订、股份回购等 53 项议题的审议。

2025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变化，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并配套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对现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开展全面修订。公司通过制度修订，取消监事会的设置，强化审计委员会的职能，确保公司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

同时，公司在董事会下增设了“提名委员会”并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有效履行董事及高管提名任命等审核职责，提升了公司治理结构完整性。

另外，为进一步优化治理，公司全面修订、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 8 项制度。

在完善公司治理架构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 ESG 治理体系的深化建设。2025 年，公司已连续三年披露 ESG 报告，将 ESG 理念和要求融入商业模式和管理体系，不断开发低碳绿色产品，持续打造绿色制造示范标杆，积极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公司 2024 年度 ESG 报告获得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三届国新杯"ESG 科技引领金牛奖"，可持续发展能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

四、落实“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等“关键少数人员的规范履职工作。公司按要求组织董监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并不断加强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的宣贯培训，督促“关键少数”人员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2025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 2025 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合规履职培训、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系列培训等近 10 场次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一）持续稳定分红，增加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5年度，公司共实施了两次现金分红，分红金额分别为0.1元/股及0.25元/股，现金分红合计0.35元/股，共计派发331,091,137.65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5.44%。

同时，公司发布了《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母净利润的20%。公司已连续6年保持0.35元/股或以上的现金分红，分红政策稳健，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分红近30亿元，为广大股东带来持续稳定回报。

（二）实施股份回购，增强投资者信心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截至2025年7月14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9,991,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使用资金总额100,129,964.79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通过实施股份回购提升股东回报，向市场传递了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在提升股东价值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致力于开展高质量信息披露，并与投资者良性互动，传递企业价值。2025年，公司累计披露各类公告文件130份，其中带编号公告71份，涵盖经营业绩、重大事项、自愿性信息披露等，及时、准确、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2025年，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中获得最高A级评价，信息披露管理的常态化、规范化水平获得监管认可，助力提升公司资本市场透明度和投资者信任度。

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真诚倾听投资者声音，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以及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券商策略会等方式，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新技术研发进展等信息，同时不

断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并做出针对性回应，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公司已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2025年内，在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披露后，均及时召开了面向全市场的业绩说明会，其中年报说明会采取了视频方式，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全面解读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

2025年，公司参加了由无锡市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无锡首届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投资者走进无锡上市公司系列活动”。活动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与全国各地投资者展开深入沟通交流，全面回应市场关注焦点。在活动线上互动交流环节，公司以线上直播形式，与投资者开展“一对多”实时沟通。在交流过程中，公司认真回应全国投资者关切，就财务报告、经营规划、人才培养等方面问题逐一解答，搭建起上市公司与投资者高效、透明的沟通桥梁。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调研、投资者接待工作，与投资人就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格局、新业务拓展规划等热点问题进行交流，并形成完整的调研记录及时对外披露，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公司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